

蔡甸区应急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按照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对应急管理工作的要求，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领域和全过程，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能力体系和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坚决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美丽蔡甸，保障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省、市应急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结合我区实际，编制本规划。

一、现状与形势

（一）取得的进展

“十三五”期间，应急体系建设成效显著。全区各级党委和政府狠抓应急管理工作，逐步建成了“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布局合理、决策科学、反应灵敏、保障有力、协同联动”的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综合能力不断提升，确保全区经济社会快速健康发展。

1. 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中向好。“十三五”期间，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全区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从“十二五”期末的 158 起减少至 2020 年的 98 起，下降 37.97%，死

亡人数从“十二五”期末的 20 人减少至 2020 年的 18 人，下降 10%。火灾起数从“十二五”期末的 141 起减少至 2020 年的 80 起，下降 43.26%。水上交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特种设备等高危行业和领域未发生死亡事故，各项事故指标均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目标范围内。

2. 应急管理体系加速完善。领导机构和工作机制不断完善。按照区人民政府对应急体系建设的部署，成立了区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应急委）和专项应急委员会。初步形成了统一领导、分类管理、分级负责、条块结合、属地为主的应急管理体制。建立了全天候值班备勤、监测预警、应急会商、应急演练等多项制度，加强了与区人武部协同对接，完善了军地应急应战与公共安全协同处置机制。应急预案体系不断完善，全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基本框架初步搭建。全区总体应急预案经区人民政府常务会通过并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印发，先后编制修订 58 个区级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专项应急预案 27 个，部门应急预案 31 个）。各街道（开发区）办事处、乡人民政府分别制定了街道级、村级的综合应急预案和各类专项应急预案，区级应急预案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应急队伍体系不断加强。初步建立以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为主力、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为骨干、应急救援专家队伍为依托、基层应急救援队伍为支撑、志愿者应急救援队伍为补充的应急队伍体系。建立区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 9 支共 492 人，街道级应急救援队伍 17 支共 338 人，村（社区）级应急救援队伍 342 支共 4074 人。

3. 防灾减灾工作成效显著。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有序进行，全区重大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类事故应急处置率 100%；建立指挥部成员日常联系机制。租用场地设立了面积达 1000 m²的区救灾物资储备库，丰富了救灾物资储备品种；制定战时生活物资保障制度，根据实际与中百仓储、中商平价签订了救灾物资应急供货协议；实现了救灾物资储备库的网络化信息管理，并制定了《蔡甸区救灾物资出入库管理制度（试行）》，对救灾物资出入库实行规范化管理；对受灾群众灾后救助实现了规范化管理，对应急物资储备等给予经费保障；应急通讯及救援物资运输应急保障能力不断加强。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应急管理体制机制还不够完善。应急管理部门组建时间不长，工作制度还不完善，应急队伍建设还不健全，部门权威还有待提高。**二是**应急预案体系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各类专项预案和部门预案需进一步修订完善；街道乡（开发区）、村（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基层应急预案体系仍需健全。**三是**社会应急救援机制还不够健全。公众参与应急救援的组织程度和规范化程度还需要继续加强；广大企事业单位、公益性民间组织和志愿者队伍等社会力量参与突发事件预防和处置的机制尚需进一步健全；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多为义务性质，缺乏统一管理和资金、设备支持。**四是**安全重视程度还有待提高。少数部门和单位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监管机构队伍与当前监管要求不相适应。**五是**安全生产事故防控压力依然较大。道

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工矿商贸等行业领域事故仍然易发多发；易诱发安全事故的因素日益增多，安全生产面临的压力随之增加。

（三）面临的挑战

1. **安全生产总体形势依然严峻。**“十三五”期间，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安全生产事故从2015年158起降至2020年的98起，各项事故指标均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目标范围内。但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工矿商贸等行业领域事故仍然易发多发；城中村、村级工业园、老旧社区的安全隐患等问题依然比较突出；高层建筑物、大型综合体、地下工程、人员密集型场所等可能诱发安全事故的因素日益增多，安全生产总体形势依然严峻。

2. **自然灾害威胁时刻存在。**在全区范围内发生的自然灾害事故有：干旱、暴雨（雪）、洪涝、雷电、龙卷风、冰雹、大风、山体崩塌、滑坡、森林火灾和重大生物灾害等，其中洪涝为主要灾害。

3. **安全监管方式方法有待加强。**一是安全监管未做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监管方式不能完全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突击式、运动式的检查多，规范化、常态化的检查少；针对突出问题的整改治标多，治本少；抓事后处理多，抓事前防范少。二是应急系统、重点行业部门从事安全监管人员不足，遇到急难险重任务时人员调配捉襟见肘。街道乡（开发区）安管人员压力大、流动频繁。三是基层应急管理机构不健全。各街道乡（开发区）的基层应急管理机构

改革虽然已经到位，成立了应急管理办公室，但大多是在平安创建办公室下加挂，人员也是从原安监站整体划转，负责安全监管、事故灾难应急、防灾减灾等工作，应急管理办公室职能未能有效整合。基层应急管理机构改革还处在推进、磨合阶段，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安全监管工作的有效开展。

4. 社会应急救援机制不够健全。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在重大事故或灾害发生时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是开展应急与救援行动、降低事故损失的有力补充。公众参与应急救援多为义务性质，缺乏专业培训和资金、设备支持，组织程度和规范化程度还需要继续加强，广大企事业单位、公益性民间组织和志愿者队伍等社会力量参与突发事件预防和处置的机制尚需进一步健全。

（四）发展的机遇

1.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应急管理工作，为全区应急体系建设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障。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对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高度重视，总书记亲自部署了提高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九大工程”，强调要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加强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加强应急预案管理，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强化应急管理装备技术支撑，健全统一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开辟了应急管理工作理论与实践的新路径，为全区应急体系建设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障。

2. 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迫切需求，为全区应急体系建设提供了强大的内生动力。随着经济高速发展，社会文明

程度和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健康和安全已经成为民众日益增长的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核心组成。人民群众对应急管理工作的关注度和期望值强化了各方共同推进应急体系建设的向心力，全面激发了各类主体的积极性，有利于打造应急管理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为打造应急体系孕育了更为持续、更为强大的内生动力。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的重要论述和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安全发展和综合防灾减灾的理念，把“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重要原则落实到应急管理全过程中，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提高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工作水平，以推进应急管理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有效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为目标，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努力适应“十四五”期间公共安全新形势、新问题、新要求，全力构建与蔡甸区实际情况相适应的应急体系，切实保障公共安全和 社会和谐稳定。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发挥制度优势。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集

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转化为应急管理事业发展的根本保障和强大动力。

以人为本，协调并进。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作为首要目标，为民造福，保民平安。正确处理好安全与经济发展、安全与效益的关系，做到协调一致，齐头并进。

统筹规划，合理布局。区人民政府制定总体规划，对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做出部署，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制定相应的规划，加强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恢复重建及应急保障等方面的能力建设。

整合资源，突出重点。充分利用存量资源，挖掘潜力，提高效率，实现资源共享，促进各地、各行业的信息、队伍、装备、物资等资源有机整合，提高综合应急能力，避免重复建设。

科技支撑，依法治理。加强防灾减灾和应对突发事件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采用国内外先进、适用技术及设备，提高应急管理的科技水平。建立健全应急管理标准化体系，实现应急体系建设与运行的规范化。

预防为主，平战结合。坚持预防与应急并重，常态与非常态相结合，加强监测预警、应急处置、应急保障、恢复重建等各个环节的能力建设，强化应急响应系统功能，提高快

速应急响应能力，实现从注重事件处置向预防、处置和恢复重建全过程管理的转变。

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充分发挥政策导向作用，引入市场机制，充分调动各方面参与应急体系建设的积极性。形成政企结合、军地配合的突发事件应对体制，不断提高应急管理工作的社会化程度。

（三）建设目标

1. 总体目标。到 2025 年，全区基本形成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为主的应急管理体制，基本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协调有序、运转高效、保障有力的应急管理机制和权责分明、立足实际、依法办事、严格执法、规范完善的应急管理法制；安全生产的监管能力显著提升，突发事件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预警、应急处置和恢复重建及应急保障等能力明显增强；应急队伍体系建设逐步健全，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进一步提升；应急管理综合能力显著提高，有效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到 2035 年，基本实现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安全生产、综合防灾减灾形势实现稳定可控。

2. 分类目标。

——体制机制类。全区形成统一领导、指挥、协同机制，职能配置与机构设置科学化，基础设施、救援设备基本齐备，建成综合应急指挥平台与信息系统。区应急管理部门装备达标率达到 80%，街道乡（开发区）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达标

率达 100%，社区（村）应急服务站（点）建设基本实现全覆盖。

——**安全生产类**。减少一般生产安全事故，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大及以上事故。

——**灾害防控类**。灾害防控以预防为主，综合治理，采取应急预案演练和灾害防控知识普及等手段降低灾害事故的损失。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全区生产总值的比例控制在 1%以内；年均因自然灾害死亡率控制在 1 人以内；年均每十万人受灾人次控制在 10000 人以下；全区整体具备抗御 6.0 级地震能力；应急知识社会公众宣传普及率达到 100%，全民防灾减灾意识不断增强。

——**消防安全类**。坚决杜绝重特大火灾尤其是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压降较大火灾事故，有效遏制“小火亡人”事故；加强政府、企事业单位专职消防员力量，鼓励公益志愿消防组织等社会消防力量的发展，提升消防专业化水平，建成模块化作战体系，使消防力量体系趋于完善、城市消防应急响应与联动处置效率大幅度提高。消防车辆、装备配备优化合理，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配齐各消防站车辆装备器材，完成老旧装备更新，实现装备数量、质量“双提升”，城市消防站按照“每站必配水罐泡沫消防车、抢险救援车、举高消防车 3 台常规消防车辆，选配 2 台高性能消防车辆”的原则，完成车辆配备结构优化调整；城市道路及工业园区市政消火栓覆盖率 95%以上；消防通信实现覆盖无盲区、调度智能化、指挥扁平化。

——**救援救灾类**。建成覆盖全区的救援服务体系；灾害事故信息上报及时准确，灾害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达到 95%；全区及邻近地区发生破坏性地震后具备 5 至 30 秒内发布地震信息的能力；灾害事故发生后受灾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时间缩短至 5 小时以内，受灾人员基本生活救助率达 100%；专职消防人员占全区总人口的比例达到 0.4%；街道乡（开发区）成立不少于 20 人的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

——**综合保障类**。应急科技资源、人才资源、生产要素、产业资源配置更加优化，应急理论研究、技术研究、装备研发成果转化和应用更加充分，创新型人才队伍初步形成，应急科技和信息化水平显著提高。区级应急管理机构专业人才占比超过 60%；重点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新增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率达到 100%。

三、主要任务

（一）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建立健全应急指挥体系

1. **健全应急管理体制机制**。强化各级党委和政府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领导，巩固机构改革成果，持续深化应急管理领域改革。建设区、街道乡（开发区）、社区（村）三级协同联动的应急指挥体系，建立党委、政府定期研究应急管理工作和应急管理部门定期报告工作情况的“双定期”制度。应急管理部门全面实行准军事化管理。发挥应急委综合统筹协调作用，加快整合和提升现有区级防灾减灾、消防、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安全生产、灾难救助、地震地质灾害等各专项应急委员会和应急指挥机构功能。

2. 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体系。在《武汉市蔡甸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框架下逐步完善自然灾害类、事故灾难类、公共卫生类、社会安全类各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预案编制修订工作。区应急委各成员单位按照各自的职责分工，编制修订对应专项应急预案和部门预案。街道乡（开发区）参照区总体应急预案要求编制修订完善街道乡（开发区）综合应急预案和各类专项应急预案，并组织社区（村）、重点小区、重点企业等基层单位完善基层应急预案。

3. 健全应急管理制度规范。强化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制定自然灾害救助、应急志愿者管理、地震救援、重大危险源监控管理、农业有害生物防治、环境污染事件处置、应急征用补（赔）偿等制度，明确相关责任人职责任务，确保突发事件应急管理中有明确法规制度保障。

（二）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

1. 深化隐患排查治理。一是加强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对重点行业、区域、企业实行风险预警控制。在高危重点领域推进安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推动隐患排查治理常态化，在媒体曝光督办一批安全隐患，加大重大安全隐患及违法行为曝光力度。二是严控公共安全风险。针对高危工艺、设备、物品、场所和岗位等重点环节，结合季节性特点，严格管控运营状况和风险源变化后的风险，确保公共安全风险始终处于受控范围内。

2. 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一是狠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严格落实《蔡甸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

方案》和 32 个分方案，扎实开展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好巩固提升工作。**二是**狠抓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以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建筑施工、交通、消防、烟花爆竹、特种设备、工贸、有限空间、旅游、油气管道、人员密集场所等行业领域为重点，严厉打击 5 类违法行为、整治 18 类违法违规行。 **三是**狠抓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深入推进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消防、交通运输、桥隧、建筑施工、特种设备、工贸、校园、旅游、油气长输管道、烟花爆竹零售店（点）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四是**强化重要时期安全风险管控。加强五一、国庆、元旦、春节等重要时期风险管控，确保安全稳定。

3. 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强化街道乡（开发区）安全监管队伍建设，壮大基层安全监管队伍。进一步实施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制度，实现安全监管全覆盖。加强安全生产执法队伍的教育培训，增强政治理论、法律法规、监管执法知识的掌握和运用能力。

（三）加强自然灾害防治，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1. 加强风险调查评估。开展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摸清全区灾害风险底数，研判重点区域抗灾能力，编制风险清单，形成全域风险数据库和分布“一张图”，定期进行更新。开展水旱灾害防御调查分析，完善水文历史资料收集和整理，加强全区江河湖库及山洪灾害区域排查，编制完善洪水风险图。集中调查收集建（构）筑物的结构基础数据，建立区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基础信息数据库，健全完善地震灾

害风险基础数据。

2. 提升监测预警能力。一是加强监测站建设与监测信息共享。统筹加强地质、地震等自然灾害监测站网建设，提升空天地一体化实时监测成果的综合应用。规范风险信息采集方式，汇集森林火险火情、地震、地质、水旱、气象灾害等自然灾害和突发危害公共安全事件风险监测数据。通过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等多种方式，强化各类监测信息数据在全区、各部门间的共建共享。二是强化多部门联合预警。加强应急、气象、水务、农业农村、自然资源、园林和林业、公安等部门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的共建共享，充分利用基础应用支撑、数据支撑、模型算法等支撑能力，对海量、多源、多灾种的风险监测数据进行快速处理分析，提高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风险早期识别和预报警能力。完善“分类管理、分级预警、平台共享、规范发布”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体系，拓宽预警信息发布渠道，强化针对特定区域、特定人群的精准发布能力，提升预警信息发布的覆盖面、精准度和实效性。

3. 强化灾害综合治理。一是改善城乡防灾基础条件。全面推进城市住宅抗震加固，提升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和居民住宅安全性能；指导森林防火工程建设，推进森林草场防火水源地建设和重点林区引水上山，构建林火阻隔网络、专业扑火队营房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全区河流湖泊治理，强化工程调度管理运行，完善防洪非工程措施，加快推进病险水库及病险水闸除险加固、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山洪

灾害防治等工作；加强山体滑坡、塌方等自然灾害易发地区道路的隐患治理和建设管理，提高道路基础设施灾害防御和保通能力；积极参与山、水、林、田、湖、草等生态系统的保护与修复工作，推进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综合治理及潜在地质灾害链预防治理。二是提高重大风险的承载能力。严格落实《武汉市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办法》，严格重要建（构）筑物、超高建（构）筑物及人员密集公共设施建设标准，对重要市政公用设施进行抗震设防专项论证。提升重大基础设施抗灾水平，制定与全区实际情况相适应的交通、水利、通信、能源等关键基础设施设防标准，进一步完善网络型基础设施的空间布局，增强极端自然灾害条件下抗损毁和快速恢复能力。三是合理布局全区应急避难（疏散）场所。结合全区自然灾害特点、人口分布和城乡布局，充分考虑避难场所的功能设计，统筹设置应急避难场所。建立完善避难场所长效维护机制，落实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管理、维护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把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和管护资金纳入各级财政预算，确保应急避难场所能提供稳定的供水、供电、消防、卫生防疫等生活配套服务。充分利用公园、广场、学校、人防工程、体育场馆等公共服务设施，因地制宜改造和提升成应急避难场所，按要求储备应急物资，设置指示标识和应急广播设施，实现受灾群众就近就便避险避难。

（四）加强救援力量建设，提升灾害事故处置能力

1. 加强综合应急队伍建设。完善全区应急救援力量网络体系，增强快速有效处置突发群体性事件、严重暴力犯罪

案（事）件的能力；强化消防救援队伍为骨干队伍的全灾种应急能力建设；加强相关应急队伍人员培训，积极参与跨区域大规模应急联动，提高实战能力。

2. 强化专业应急队伍建设。加强防汛抗旱应急队伍建设，补充完善防汛抗旱装备，提高应对洪涝、干旱突发事件、城市超标准降雨的应对及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环境监察、监测机动队伍建设，提高环境污染的监测、评估和处置能力；加强医疗卫生救援队伍建设，在区医疗急救中心的基础上，组建区医疗卫生和心理危机应急干预救援队伍；加强动物疫情应急处置队伍建设，着重提高禽流感等动物疫情应急处置能力；加强移动气象监测预警预报应急队伍建设，提高突发事件现场气象保障能力。

3. 加强应急专家队伍建设。街道乡（开发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开展专家信息收集、分类、建档工作，建立专家数据库，逐步完善专家信息共享机制，形成分级分类、覆盖全面的应急专家资源信息网络；结合我区灾害事故特点，完善专家咨询制度，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在特殊灾害事故处置中的“智囊”支撑作用。

4. 推进企事业单位专兼职应急队伍建设。加强危险化学品、油气管道、公路运输、电力和电信、建筑施工等企事业单位应急队伍建设；按照有关标准配备应急技术装备，提高现场先期处置能力；组织建设社区应急救援队伍；推进企事业单位建立应急互助机制，发挥企事业单位应急队伍在区域联防和救援互助中的重要作用。

5. **大力发展应急志愿者队伍。**依托共青团组织、红十字会、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以及其他组织，建立形式多样的应急志愿者队伍；发挥志愿者队伍在科普宣教、应急处置和恢复重建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发动民间力量参与应急事务，将其作为政府应急的有力补充；加强志愿者队伍管理，形成多部门应急合力。

（五）加强应急科技和人才建设，提升创新发展动力

1. **推进应急领域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完善产学研协同创新模式，支持企业和单位联合高校院所共同开展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防治、应急救援救灾等关键性装备共性技术攻关。强化应急科研项目的创新成果应用，提高灾害信息获取、模拟仿真、预报预测、风险评估、应急指挥、抢险救援、应急通信与后勤保障的科技支撑水平。提升应急装备现代化水平，推进应急装备高端化、智能化、标准化、系列化、成套化发展。

2. **加强应急管理信息化建设。**立足于国家、省、市应急管理统一信息化规划框架进行统筹建设，依据《武汉市应急管理信息化发展规划（2019-2022）》等相关要求，推进指挥信息网、无线通信网、业务应用系统、应急通信保障队装备配备、安全运维系统等建设项目，配套搭建应急指挥场所及感知网络，为全区监测预警、风险评估、应急响应、指挥救援等业务提供支撑。

3. **加强多层次应急人才培养。**依托武汉市应急管理专家库，加大应急科学顶尖专家的引入力度，坚持市场化引才

导向，完善项目引才、人才租赁、候鸟专家等柔性引才制度。开展职业化教育，采取政校合作模式定向委培输入应急管理人才，加快应急救援队伍人才培养，尤其是加强基层应急队伍配备。

4. 广泛开展区域交流合作。加强与长江经济带、周边区县的合作交流，推进区域应急管理能力建设，建立灾情信息、救灾物资、应急通信保障、救援力量等方面的协同应对机制。加大全区融入区域发展的统筹力度，扎实推进信息、市场一体化和产业协同，形成产业联动发展的良好局面。积极参与国际与区域间的交流、论坛和科研活动，学习借鉴国内外先进的应急管理、防灾减灾、安全生产理念和关键科技成果，打造国际化交流合作新模式。

（六）加强应急文化建设，筑牢基层应急管理阵地

1. 加强应急文化建设。一是广泛开展宣教培训。利用义务教育、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的资源，加强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专业知识普及；健全完善区、街道乡、社区（村）应急管理宣教培训工作机制，持续开展以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为重点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提高生产经营单位和从业人员安全法治意识、法治水平和法治素养；推进应急管理文化体验馆和应急实训基地建设，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国际减灾日等年度重点宣传活动，推动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建立健全以集中宣传为引导、日常宣传教育和防范灾害应急演练为重点的常态化应急科普宣教机制；加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推进社区（村）广播“村村响”工程，实现全区应急广播终端社区（村）全覆盖。二是大力培育应急文化。紧紧围绕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的重要论述，把握应急管理新时代阶段特征，加强对应急文化理论、核心内涵和政策法规的学习和研究，结合辖区特点打造特色应急文化品牌；强化区、街道乡（开发区）、社区（村）三级应急文化队伍建设，引导全社会正确认识、客观看待应急管理形势，积极营造应急管理标本兼治、常抓不懈、警钟长鸣的鲜明导向。三是加强突发事件舆情应对引导。出台应急管理新闻宣传和舆情应对工作规章制度，强化日常宣传、突发事件信息发布和舆情应对的制度保障；加强舆情引导，发挥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平台作用，健全应急新闻、信息发布和舆情引导机制，及时发布突发事件权威信息；加强应急舆情的监测和研判，规范灾害事故现场信息发布、网络及社会舆情应对等工作流程，建立突发事件谣言应对机制，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有效应对负面舆情；加强新闻宣传通讯员队伍建设，强化信息发布的专业性和权威性。

2. 强化基层应急治理。一是充实基层应急管理组织。加强街道乡（开发区）应急管理站建设，在社区（村）设置应急服务站，推动相关部门科学布局护林站、消防站；指导区、街道乡（开发区）、社区（村）、企业、学校等基层单位明确专（兼）职工作人员，确保每个社区、村至少有2名灾害信息员；推动基层网格员、灾害信息员、安全劝导员、

气象信息员多员合一，完善上下统一、条块结合、职能明确、运作高效的应急管理体制，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应急管理格局。二是加强基层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制定基层应急能力建设标准，推动区级层面组织指挥一体化、监测评估常态化、信息报告网络化、救援处置科学化、能力保障专业化、宣传教育社会化的“六化”建设；推动街道乡（开发区）层面设立应急办的实体化运作，推动有专职管理人员、有交通工具、有应急预案、有救援队伍、有基本物资装备、有经费保障的“六有”建设，推动社区（村）层面开展以有组织体系、有应急预案、有大喇叭、有疏散场所、有风险地图、有明白卡、有应急值守、有物资储备、有宣传栏、有社会力量参与的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十有”建设。以街道乡（开发区）、社区（村）为重点，应用社会综合治理网格化系统，通过范围定格、网格定人、人员定责，积极推动应急网格与社会治理网格融合对接，充分发挥网格化作用。通过采取规范标准、评估分级、试点示范、奖惩考核等措施，深入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活动。

四、重点项目

（一）应急预案体系建设项目

——**区级应急预案体系建设**。根据2021年2月18日区政府印发的《武汉市蔡甸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以及2021年3月10日区应急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区应急委办关于贯彻落实区总体应急预案加强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的通知》，应急委各成员单位按要求完成区级专项预案和部门预

案的编制修订工作。组织街道乡（开发区）完成街道级综合预案与专项预案的编制修订工作，指导社区（村）、重点小区、重点企业等基层单位完善基层应急预案。

——**区级应急预案演练**。根据预案，开展演练，增强应急处置能力和部门联动能力；依据预案演练实际情况适时修订预案内容，切实提高应急预案的适用性。

（二）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治理工程

——**废弃矿坑**。对全区内所有已关停采石场进行摸底调查，按照相应法规要求分类造册。对发现的隐患有计划地进行治理，并及时上报有关部门进行备案。所有矿坑按照属地原则确认相应安全生产责任人，并予以公示。逐步对全区所有矿坑部署在线监测系统，实现对异常状态的监测与预警。通过在矿坑的边坡处种植固土植被等措施实现污染治理。

——**危险化学品**。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贮存、使用、经营、运输、处置等全过程、全链条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持续开展生物、新科技、医药等企业的排查整治，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强化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品信息化监管，建立健全全区危险物品全环节、全流程、全链条监管机制。

——**交通运输**。严厉打击非法营运行为，落实重点车辆动态监管责任，深入推进“两客一危一货一校”以及“百吨王”、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治理，严查“三超一疲劳”、无牌无证以及货车“大吨小标”、违法载人等行为。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生产销售改装货车、变型拖拉机、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常压罐车等行为，加强车辆关键技术参数符

合性和产品一致性等检查。

——**市政安全**。紧盯公路、轨道交通、桥梁隧道等大型工程，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严厉打击各类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行为。加强燃气、污水管网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维护安全。

——**消防工程**。全面实行消防车通道划线管理，加强老旧小区“一区一策”治理；强化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和城中村、“多合一”、文博单位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严查电动自行车、彩钢板、聚氨酯保温材料等风险隐患，开展火灾隐患分类整治；加强农村人员密集场所房屋消防安全管理。

——**工贸及其他行业**。以金属冶金、粉尘涉爆、铝加工以及有限空间作业等为重点，强化工贸企业安全隐患整治。加强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以及起重机械、危险化学品相关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等专项排查整治。

（三）“互联网+应急管理”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工程

——**指挥信息网**。依托市指挥信息网纵向骨干网络，利用区大数据中心信息平台，打造区指挥信息网，承载应急指挥救援、大数据分析、视频会商、监测预警等关键应用，实现与市各级电子政务外网、互联网安全互联。

——**业务应用体系**。根据实际情况和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的迫切需求，构建含应急指挥系统、智慧城市综合应急管理系统业务应用体系。完善地震预警体系建设，提高地震监测预警能力。

——**应急通信保障装备**。依据《应急指挥信息化与通信保障能力建设技术规范》等要求，配备便携式通信箱等现场指挥类装备，便携式发电机、智能电源箱等辅助设备，满足战时应急、平时服务、应急联动的总体需求。

——**安全运维系统**。按照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设计规范，建立全面立体的安全防护体系和科学智能的运维管理体系，实现对应急管理信息系统的多层次、多维度的安全防控。建立完善的运维管理制度和运维反应机制，保障全区应急管理通信网络以及应用系统安全、稳定、高效、可靠的运行。

（四）应急资源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应急避难（疏散）场所建设**。在中法武汉生态示范新城建设“应急避难（灾）场所”，拓展人防工程、地震避难场所、广场、绿地、公园、学校、体育场馆、影剧院、会展中心等公共场所的应急避难（灾）功能，设置明显标志牌，配备基本生活设施，储备一定数量的食品、日用品、帐篷、移动厕所等，为重大突发事件中的人员转移、疏散、避难（灾）提供保障。

——**完善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库**。建设蔡甸区救灾物资储备中心，扩大救灾物资储备仓库规模；鼓励全区有条件的街道乡（开发区）、社区建立物资储备站点；常备帐篷、应急灯、警戒胶带、封堵器材、大喇叭、警报器等常用应急物资；完善配套设施，增强储存调运功能；优化储备管理机制，促进规范管理，增强灾害应急救助水平。

（五）应急力量队伍建设项目

——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结合全区区域灾害特点，加强消防救援、森林火灾、抗洪抢险等领域的专业救援队伍；建立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和规划、水务、农业农村、园林和林业、气象、地震等行业领域的专家队伍；培育1至2支综合性社会应急队伍；新建一批营房、训练等设施，配备抢险、救灾、救生等专业救援装备，并全面发挥出专家学者在救援救灾中的智力支持作用。

——安全监管队伍建设。由区应急管理局牵头，配置安全监管专业人员，人员配备向基层倾斜；充分发挥委托执法作用，合理明确区分街道乡（开发区）专职人员与执法人员工作内容；组织全区各街道乡（开发区）分管领导、应急办主任、局相关科室开展此项工作的研讨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完善工作指引，全面铺开街道乡（开发区）开展安全生产监管队伍建设试点工作。

（六）应急安全宣传阵地与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项目

——应急安全宣传阵地建设。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益宣传，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增强公众风险防范、安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坚持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积极营造全社会关注、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提高全社会整体安全水平和全民参与程度。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按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标准，围绕社区组织管理、预案建设、风险评估、疏散场所、基础设施、应急力量建设、宣传教育、减灾意识、创建特色

九大类，全面组织开展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启动已命名社区“回头看”和综合减灾示范区（县）创建试点工作。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加大资金投入，完善社区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发动多方力量参与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十四五”期间，完成国家、省、市三级示范社区创建任务。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应急组织领导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切实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新增），加强实施应急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的组织领导，定期不定期听取应急体系建设的报告，解决建设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将应急管理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将应急管理类考核指标纳入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体系，加强“上下左右”协调联动。建立应急管理部门参与同级规划和项目审批的制度，实现在经济社会发展、城市建设发展、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中贯彻落实应急管理方针政策。

（二）强化应急资金保障

建立应急管理与经济发展同步增长的政府投入机制，推行税收优惠、装备提供、政府购买服务等支持措施。加大对基础设施建设、重大工程建设、装备物资保障、人才培养、技术研发、科普宣传、教育培训等方面的经费投入。研究制定支持应急动员潜力、生产潜能、科技创新和产业政策的政策性金融支持、税费减免、土地供应、项目审批等方面的支持政策。探索建立和完善应急工作者待遇保障制度。

（三）强化社会舆论监督

坚持开门搞建设，提高应急体系建设的社会参与度，积极开展建言献策活动。充分发挥“智慧蔡甸”“双评议”平台等移动互联网的舆论监督优势，对舆论反映的问题进行跟踪调查，及时组织整改。积极做好应急管理工作的新闻发布和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的舆论引导工作，完善群众举报受理制度。建立健全专家咨询制度，推动应急体系建设的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四）强化考核评估管理

建立规划实施的检查评估机制，制定具体的配套措施，就规划任务、发展目标、建设项目等情况进行中期和终期监测、评估及责任跟踪。建立科学的考核和激励指标体系，丰富考核和激励方式，将规划的各项要求进行分解，逐步落实到监管部门和企业的具体工作中。运用好考核结果，对工作实绩突出的予以褒奖，对工作不力的进行问责，切实发挥奖励表彰的激励导向作用和问责惩戒的警醒督促作用。